

重庆市南川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关于做好 2026 年智慧农业和数字乡村 项目储备备案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农业经营主体：

根据《重庆市农业农村委员会办公室 中共重庆市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6 年智慧农业和数字乡村项目储备工作的通知》精神，现我区开展 2026 年智慧农业和数字乡村项目申报、入库、储备、备案工作，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抓紧推动项目设计包装

请各乡镇（街道）、经营主体在前期工作基础上结合实际，抓紧组织设计、系统谋划。项目储备工作要坚持自愿、公平、公开的原则。开展储备的项目应符合有关规划（方案）要求，基本具备实施条件。项目储备过程中，要积极推进规划、用地、环评等项目建设有关前置条件完善落实。列入失信惩戒对象名单的主体，不得申报项目。

二、做好实施方案编制

各乡镇（街道）、经营主体按照《重庆市农业农村委员会办公室 中共重庆市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6 年智慧农业和数字乡村项目储备工作的通知》和《农

业领域产业大脑+未来农场建设指南（2.0）》（附后）要求，做好项目实施方案编制，方案内容务必详实准确。

三、其他事项

请各乡镇（街道）、经营主体按要求填报《2026 年智慧农业和数字乡村项目储备清单》并编制实施方案。于 2025 年 11 月 3 日前将符合条件的储备项目报送至区农业农村委联系人邮箱（1208075677@qq.com）。

联系人：张荷 联系电话：15123138391

附件：1.《重庆市农业农村委员会办公室中共重庆市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综合处关于做好 2026 年智慧农业和数字乡村项目储备工作的通知》
2. 2026 年智慧农业和数字乡村项目储备类别清单
3. 2026 年智慧农业和数字乡村项目储备清单（模板）
4. 2026 年_____项目实施方案（模板）
5.重庆市农业农村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重庆市农业领域产业大脑+未来农场建设指南 2.0》的通知

重庆市南川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2025 年 10 月 22 日